**報名甄試資格審查切結書**

本人\_\_\_\_\_\_\_\_報名參加國立交通大學辦理之資訊科技博士班聯招，選填志願有資訊學院博士班，並已詳閱招生簡章規定，確認本人符合下方報名身分資格並確實勾選無誤。如有不實，本人願意放棄報考該班之資格，並負一切法律責任。如獲錄取並有入學意願，本人願意於入學時提交個人資料蒐集暨告知同意書，並配合所屬學院逐年提交勞保記錄或國民年金納保證明等資料以示非在職身分。如於入學後經查本人有正職工作之情事，則不得參加「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及領取獎學金，並願意依該班之修業規章辦理。

**身分資格：**

本人身分為：(下列選項請擇一勾選)

□未滿25歲，無勞保、公保或軍保在保中。

□年滿25歲以上，符合國民年金納保身分之全職學生。

（依「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作業要點」規定，參與計畫之學生不得為已有正職工作之非全職學生，但留職停薪並以全職學生身分參與計畫者不在此限。）

□目前有勞保在保中之勞工，且如獲資訊學院博士班錄取並有入學意願，願意於入學前辭職並配合逐年提交勞保記錄或國民年金納保證明等資料以示非在職身分。

此致

國立交通大學資訊學院

立切結書人： （簽名或蓋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